

证券代码：833287

证券简称：海拜科技

主办券商：恒泰证券

江苏银珠集团海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固定资产报废处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江苏银珠集团海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：“公司”)于2018年12月25日召开第二届第二次董事会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部分固定资产报废处置的议案》。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部分固定资产报废处理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资产报废基本情况

2015年因公司老厂原生产能力不足，难以满足市场需求，且淮安市安监局安全检查时发现老厂生产罐区安全距离不足、离高压线距离较近等，要求我公司老厂进行搬迁，原1万吨氯乙烷生产线已于2015年8月停用，并启用新建完工转固的2.5万吨氯乙烷生产线。后因公司正在兴建硫酸氢钠项目，老厂资产能用的部分已转至新工程使用，目前硫酸氢钠工程设备安装已结束，老厂剩余部分固定资产由于技术进步或腐蚀等原因，已无法再继续使用，且无修复价值，拟对该部分资产拟在2018年底做报废处置。原1万吨氯乙烷生产线剩余设备账面原值9,474,941.57元，预计到2018年12月底，账面净值约3,417,642.72元，具体处置金额以审计后为准。

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办理上述资产报废及后续处置具体事宜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，本议案涉及资产金额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203,298,883.03元的30%即60,989,664.91元，董事会有权审批该议案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本次固定资产报废处理对公司的影响：

本次报废的资产是原老厂剩余固定资产，属于已陈旧、不能正常使用、不能满足生产要求的资产，对该部分固定资产进行报废处理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和公司资产实际情况，有利于更真实、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，不涉及关联方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三、董事会意见

董事会认为，公司本次对部分固定资产进行报废处置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依据充分，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其财务状况、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，同时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、可靠、准确的会计信息。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同意公司对老厂剩余固定资产进行报废处置的决定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《江苏银珠集团海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银珠集团海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2月26日